

2018 年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及 暗查暗访专项行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及暗查暗访专项行动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史夫特安全技术事务有限公司					
项目周期	2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 续	√	
预算金额	18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80 万元		其它 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组织专业(咨询)机构及安全专家,对重点领域内的重点区域、重点场所、重点部位、关键环节、重点时段、重点隐患督查检查和整改复查共 650 家企业(部位、标段)进行安全督查检查(安全风险管控及暗查暗访)专项行动,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机制,降低安全风险,对排查出来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治,消除安全隐患,从源头上预防与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经费共 180 万元人民币。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合作单位,项目由深圳市史夫特安全技术事务有限公司承担,实际中标金额 180 万元。按合同约定,2018 年 5 月支付第一期款(合同金额 60%)108 万元,2018 年 12 月支付第二期款(合同金额 20%)36 万元。至 2019 年 4 月,项目团队已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按合同要求提交了项目成果,并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通过了我局组织的项目验收评审。本项目经费完全严格按照要求专款专用。			项目已按合同全部完成工作内容,款项已支付完毕。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1. 实施安全督查检查专项行动。按计划对交通工程施工、泥头车及水泥搅拌车运输、道路旅客运输、汽车客运站、公交、汽车维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港口危险货物码头、港口危险品仓储、道路养护等 10 个重点领域实施安全督查检查专项行动,包括安全隐患检查和整改复查共 650 家企业(部位、标段,含专项检查和事故调查企业数量)。 2. 安全隐患治理及复查。对相关企业发出限期整改通知后,对企业整改情况,安排专家组进行复查。整改复查比例按 20-50%不等,重点领域如交通工程施工、泥头车运输及“两客一危”等企业加大复查比例。根据复查情况,对整改不力的企业严格按《安全生产法》进行处罚。督促企业做到“五落实”(落实整改内容,落实整改措			中标单位已会同要求全部完成了督查检查和整改复查共 650 家企业,并提交以下最终成果:《2018 年深圳市交通运输企业安全风险管控及暗查暗访专项行动情况汇总报告》及本项目				

光明城站枢纽方案研究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光明城站枢纽方案研究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市轨道办	项目实施单位	市轨道办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预算金额	34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48万元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光明城站枢纽功能定位、客流需求、设施规模、布局方案、接驳设施方案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项目预算金额 348 万元			完成支付 40%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根据合同计划 2019 年完成剩余 60% 支付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稳定光明城站枢纽布局方案、衔接稳定了赣深光明城站规模、车站布局方案、进出交通组织方案；加强周边开发与光明城站之间的衔接，提出站城一体化开发概念方案，稳定赣深光明城站建筑方案			部分完成	站城一体化概念方案为 2019 年工作内容，将加快站城一体化开发概念方案设计，加强枢纽与建筑方案衔接。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推动光明凤凰城片区土地价值提升, 减少枢纽对周边城市环境影响, 提高枢纽片区城市空间品质	部分完成	2019年结合枢纽建筑方案, 开展站城一体化方案研究内容, 稳定开发方案
--	--	------	--------------------------------------

填表人: 王检亮

联系电话: 82769962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公路运输管理交通协管员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公路运输管理交通协管员项目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324.41万元	其中: 财政预算	1324.41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近年来深圳市交通综合执法任务日益繁重,而在编人员严重不足,长期处于高负荷工作状态,为更好履行交通管理的职责,保障我市交通管理的工作质量,在交通协助管理领域采购服务,从事辅助性、临时性、替代性岗位工作,确保年度各项执法工作能正常顺利开展。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公路运输管理交通协管员项目为跨年项目,招标总规模为2135.94万元。原定2018年支付1779.94万元,剩余356万元结转至2019年支付。因各大队协管员合同到期时间不统一,2018年中期申请财政收回130.83万元,申请当年调减324.7万元结转至2019年支付。调整后,2018年实际需支付1324.41万元,2019年需支付680.7万元。			2018年4-6月支付345.45万元,支付率为26%;7-9月支付464.32万元,支付率为35%;10-12月支付514.54万元,支付率为38%。全年支付1324.31万元,支付率为99%,年度项目支出情况良好。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	数量	合同有效期内,中标单位派遣367名工作人员协助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履行职责。		项目应派遣人数为367人,实际派遣人数为330人。				
	质量	更好地履行交通管理的职责,保障我市交通管理的工作质量,确保年度各项执法工作能正常顺利开展。		年度各项执法工作正常顺利开展				

等)	工作时效	项目服务期间为2018年3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项目资金每月结算日为每月5日，结算期间为每月1日至31日。	合同顺利进行，年度项目支出情况良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社会效益	运输市场有序，执法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围绕增强执法能力、提升执法质量，重点推进落实保安全保稳定保秩序，全面推进交通综合执法；完善执法工作机制，全面构建执法合力；创新执法管理模式，全面推动执法到位；着力执法规范，全面提升执法水平；坚持科技引领，全面增强执法效能；抓好自身建设，全面强化执法保障等六项工作，积极践行深圳质量打造品质交通。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无投诉	群众无投诉	

填表人：林洁

联系电话：26161368

公共管理经费（出租车双满意度调查）（2018）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公共交通管理经费（出租车双满意度调查）（2018）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公共交通运输管理局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694,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94,200.00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通过调查分析,客观地了解驾驶员和乘客对深圳市出租车行业和企业的全方面的满意度得分及评价,得出全年四个季度的双满意度报告;同时,找到影响满意度的关键因素,发现提升行业和企业管理的机,为改进提供建议。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p>1. 调查访问费:乘客 16000 份/季度*4 季度*6 元/份=38.4 万元;驾驶员 8000 份/季度*4 季度*4 元/份=12.8 万元。2. 研究员劳务费(数据统计分析与报告撰写):8000 元/人月*4 人*4 月=12.8 万元。3. 问卷印刷费:24000 份*4 季度*0.25 元/份=2.4 万元。4. 税费(约 5%):3.02 万元</p> <p>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2018 年第二季度支出 34.71 万元(项目金额的 50%);2019 年第二季度支出 34.71 万元(项目金额的 50%)。</p>			2018 年驾驶员调查访问了 9000 份/每季度,乘客调查访问了 16000 份/每季度,资金支出已完成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p>数量:通过对驾驶员采取电话访问、定点拦截面访及到企业会议现场访问等调查方式,完成对企业经营行为的评价;通过对乘客采取以拦截访问为主并结合神秘顾客调查方式,完成对驾驶员服务行为的评价。得到四个季度的双满意度调查报告(纸质文件每季度各 10 本,电子文件每季度各一份)</p> <p>质量:建立起深圳市出租车行业驾驶员和乘客的满意度指数及数据库,为主管部门提供管理及预警数据信息。</p> <p>工作时效:每个季度末得出此季度的双满意</p>			四个季度的双满意调查报告、2018 年全年的双满意度测评工作均已完成			

	度测评报告，2019年3月之前得出2018全年的双满意度测评报告；完成2018年全年的双满意度测评工作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通过双满意度调查，了解影响双满意度的主要因素，从而采取措施提高驾驶员和乘客的满意度，提高驾驶员、乘客对出租车行业的评价，有效吸纳了广大驾驶员和乘客的意见建议。	有效的吸纳了广大驾驶员和乘客的意见建议	

填表人：朱润

联系电话：83799015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桥涵定期检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桥涵定期检测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上年延续	
预算金额	300万元（该项目为跨年项目，项目总预算为1200万元，其中A包中标价为581.4036万元，B包中标价为294.6342万元，监督标中标价为160.5万元。2018年支付预算为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99.86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本项目对全市2907座桥梁进行外观检测，2018年共完成513座桥梁的外业检测工作。截止目前，检测单位已完成外业检测2234座桥，约占需检测桥梁总数的76.8%。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该项目预计于2018年第三季度开展，第四季度将支付300万元。			已完成支付299.86万元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本项目对全市2907座桥梁进行外观检测，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对现状桥涵进行技术评估，掌握当前桥涵存在的病害情况，为桥涵的维修保养提供技术依据。该项目工作时效从2018年9月至2019年9月截止。			现已完成2234座桥梁外业检测工作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交通是社会的经济命脉，桥梁是交通的咽喉，交通不畅会制约社会的经济发展，它的技术状况好坏直接影响公路的畅通和行车安全，影响到地区甚至国家的经济状况及社会稳定。通过桥梁检测发现桥梁早期的病害，能大大节约桥梁的维修费用，避免出现因频繁大修而关闭交通所引起的重大经济损失，并且增加桥梁的使用寿命。		
---	--	--	--

填表人：蔡康文

联系电话：13760640211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年道路设施大中修工程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15770438.00	其中:财政拨款	15770438.00	其它资金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项目招标采购工作, 施工单位进场施工, 工程进度约3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参考福龙路隧道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大修工程、福田区桥梁支座病害处置大修工程、红岭同心人行道整治工程、华发华富人行道整治工程、农园路人行道滨海大道一号通道整治工程、上步华强人行道整治工程项目建议书, 第一季度完成0%、第二季度完成0%、第三季度完成0%、第四季度完成30%		第一季度完成0%、第二季度完成0%、第三季度完成0%、第四季度完成0%			因未能达到预期采购进度, 中期全部调减预算金额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 对福龙隧道闭路电视监控进行统计分析, 结合现状的实际情况, 对摄像头、拼接屏、情报板等机电设施进行更换, 高清数字网络摄像机和镜头84个, 大屏幕拼接屏40个, 情报板3座, 具体以工程量以施工图或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对现状的农园路人行道、滨海大道一号通道、红岭、同心、华发、华富、上步、华强人行道设施进行整治, 改善通道内排水设施、提升通行环境。 质量目标: 工程质量依据《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2008)等有关规定		全面推进深南红岭、同心、上步、华强、华富、华发、农园及滨海大道一号8座地下人行通道整治工程, 已完成景观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并于2018年底完成施工单位招标工作。				

	<p>进行验收，要求达到合格及以上。规范或标准若有不一致时以标准高的为准，若出现新颁布的规范和标准，以最新的为准。详见工程招标文件或施工合同。</p> <p>工作时效：2018年1-3月，设计单位勘察施工场地，完成施工图设计。</p> <p>2018年4月，计划完成施工图预算审核。</p> <p>2018年5-6月，计划完成标底编制，完成标底审核。</p> <p>2018年6-8月，完成工程项目采购需求文件编制，开展施工招标工作。</p> <p>2018年9-12月，完成工程项目施工招标工作，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工程进度约30%。</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改善交通条件、提高道路通行能力，方便市民出行，消除桥梁安全隐患，确保桥梁安全，减少事故发生，提升交通出行环境，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p>	<p>目前均已进场实施，并做好现场宣传工作，过往市民对上述项目的最终效果表示满意，预计完成后可改善交通条件、提高道路通行能力，方便市民出行；消除桥梁安全隐患，确保桥梁安全，减少事故发生；提升交通出行环境，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p>	

填表人：田泉

联系电话：83702291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89868965.00	其中: 财政拨款	89868965.00		其它资金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促进我市道路网络“更安全、更畅通、更便捷、更高效、更经济、更和谐”, 促进深圳道路养护技术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 确保道路养护质量, 全面提升养护管理水平。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根据《深圳市市政工作综合价格(2002)》、《深圳市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标准(2007)》、《市政工程设施养护维修估算指标》(建标[2011]187号)及采购审核标底金额测算, 第一季度完成15%、第二季度完成25%、第三季度完成35%、第四季度完成25%		第一季度完成17.12%、第二季度完成19.39%、第三季度完成48.38%、第四季度完成15.11%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 保证道路设施完好畅通, 辖区管养道路443条, 桥梁130座, 隧道3座, 通道23座, 挡墙护坡101处, 隔音屏13处, 电梯1部。 质量目标: 确保小修工程量和工程质量符合《养护操作指引》验收标准, 对养护企业的施工材料、设备及施工工艺等进行审查, 对不符合要求的, 拒绝使用或要求整改。 工作时效: 道路、边坡、隧道、桥梁等设施定期巡查, 并做好巡查、保养工作台账, 按规范和制度要求做好保养工作, 结合道路巡查, 发现问题, 及时处理病害, 病害处理时限。下达小修工作任务书, 规定小修工程完成时限, 小修作业系统时间不能超出规定时间。		完成辖区内道路351条, 桥梁130座、通道23座、挡墙护坡101处、隔音屏13处、隧道3处、电梯1部、养护里程约329.86公里道路设施日常管养工作。 完善安全生产监管制度,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建立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台账, 完善应急预案体系; 组织养护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组织养护企业签订《深圳市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书》2. 开					

		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对辖区道路设施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消除隐患，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整改完成率 100%。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美化道路及周边环境，增强道路行车的安全性和舒适性，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改善交通条件、提高道路通行能力，方便市民出行，提高深圳市人民生活水平，改善交通路网和投资环境，促进整个深圳市社会经济发展	2018 年通过努力，改善交通出行环境，为方便市民出行、提高深圳人民生活水平方面提供保障，提升了辖区范围内道路品质。	

填表人：田泉

联系电话：83702291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 设施日常养 护项目（增 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 加	
项目主管 部门	深圳市交通 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 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23153045.00	其中： 财政拨款	23153045.00	其它 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促进我市道路网络“更安全、更畅通、更便捷、更高效、更经济、更和谐”，促进深圳道路养护技术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确保道路养护质量，全面提升养护管理水平。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 的原因 及改进 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 位成本、总 成本、年度 资金使 用进 度安 排）	根据《深圳市市政工作综合价格（2002）》、《深圳市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标准（2007）》、《市政工程设施养护维修估算指标》（建标[2011]187号）及采购审核标底金额测算，第一季度完成 15%、第二季度完成 25%、第三季度完成 35%、第四季度完成 25%		第一季度完成 17.12%、第二季度完成 19.39%、第三季度完成 48.38%、第四季度完成 15.11%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数量目标: 福田区道路总长度 329.864 公里, 路面面积(含广场) 6458427 m², 钢筋混凝土桥梁面积 679110 m², 人行道面积 2771963 m², 人行天桥面积 70665 m², 钢结构桥面积 3009 m², 钢混结构桥面积 9091 m², 隔音屏 58334 m²等。 质量目标: 确保小修工程量和工程质量符合《养护操作指引》验收标准, 对养护企业的施工材料、设备及施工工艺等进行审查, 对于不符合要求的, 拒绝使用或要求整改。 工作时效: 道路、边坡、隧道、桥梁等设施定期巡查, 并做好巡查、保养工作台账 按规范和制度要求做好保养工作, 结合道路巡查, 发现问题, 及时处理病害, 病害处理时限。下达小修工程任务书, 规定小修工程完成时限, 小修作业系统时间不能超出规定时间。</p>	<p>完成辖区内道路 351 条, 桥梁 130 座、通道 23 座、挡墙护坡 101 处、隔音屏 13 处、隧道 3 处、电梯 1 部、养护里程约 329.86 公里道路设施日常管养工作。 完善安全生产监管制度,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建立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台账, 完善应急预案体系; 组织养护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组织养护企业签订《深圳市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书》2. 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 对辖区道路设施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消除隐患, 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 整改完成率 100%。</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美化道路及周边环境, 增强道路行车的安全性和舒适性, 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 改善交通条件、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方便市民出行, 提高深圳市人民生活水平, 改善交通路网和投资环境, 促进整个深圳市社会经济发展。</p>	<p>2018 年通过努力, 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为方便市民出行、提高深圳人民生活水平方面提供保障, 提升了辖区范围内道路品质。</p>	

填表人: 田泉

联系电话: 83702291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年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项目(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8340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340000.00	其它 资金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主干道、中心区范围内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表面整洁、功能完好;重点道路单立杆标志牌数量精简;进一步释放城市道路空间,提升交通品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参照往年标准,第一季度完成15%、第二季度完成25%、第三季度完成35%、第四季度完成25%			经中期调减后的预算金额为622万元,第一季度完成0.00%、第二季度完成48.48%、第三季度完成22.67%、第四季度完成28.85%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翻新道路标线2万平方米以上; 刷新/更换交通护栏5000米以上; 更新道路标志牌100块以上。 质量目标: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修、完善工程质量合格率95%以上。 工作实效: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修案件主动发现率75%以上; 平均响应时长不超过30分钟; 平均有效修复时长不超过60分钟。			数量目标完成情况:翻新标线约38973平方米、刷新/更换交通护栏护栏45617米、更新道路标志牌4175块; 质量目标及工作实效完成情况:全年完成道路抢修260宗,出动358人次开展许可监管现场140次,发现安全隐患4856个,已整改4856个,整改完成率100%。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交通安全设施问题群众投诉率不超过 1%以上; 问题及时处理率 95%以上。	全年发现安全隐患 4856 个, 已整改 4856 个, 整改完成率 100%。	
-------------------------------------	---------------------------------------	--	--

填表人: 洪泽斌

联系电话: 0755-83709150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项目（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福田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4399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399100.00		其它资金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主干道、中心区范围内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表面整洁、功能完好；重点道路单立杆标志牌数量精简；进一步释放城市道路空间，提升交通品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参照往年标准，第一季度完成 15%、第二季度完成 25%、第三季度完成 35%、第四季度完成 25%			第一季度完成 0%、第二季度完成 0%、第三季度完成 0%、第四季度完成 89.50%			因新中标单位刚完成采购程序，后续程序无法赶上支付时间，中期预算调减 438 万元，2018 年度仅实际支付招标代理费 1.79 万元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数量目标：翻新道路标线 2 万平方米以上； 刷新/更换交通护栏 5000 米以上； 更新道路标志牌 100 块以上。 质量目标：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修、完善工程质量合格率 95%以上。 工作实效：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修案件主动发现率 75%以上； 平均响应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 平均有效修复时长不超过 60 分钟。</p>	<p>无</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交通安全设施问题群众投诉率不超过 1%以上；问题及时处理率 95%以上。</p>	<p>无</p>	

填表人：洪泽斌

联系电话：0755-83709150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罗湖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429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297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 10000000 元，第二季度 10000000 元，第三季度 10000000 元，第四季度 12969516 元；			完成率 100%，其中第一季度支付 9846589 元，第二季度支付 2087752.8 元，第三季度支付 16506303.08 元，第四季度支付 14528871.12 元，共计 42969516 元。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指标：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质量目标：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工作实效：按道路管养模式要求的保养和小修时限执行			数量指标：完成了道路小修项目 302 宗，及时处置道路积水和塌陷案件 62 宗 质量目标：道路设施养护符合要求，达到标准 工作实效：合同期限为 2018/4/1-2019/3/31，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定时保养。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罗湖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429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297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居民满意度提高				居民满意度高，2018年收到深圳市罗湖区渔民村片区居民锦旗（为民出行献爱心，心系民心暖人心）。			

填表人：何青云

联系电话：25191639

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罗湖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29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294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根据设施规范技术标准做好交通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通行安全及规范。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预计完成投入 250 万元 第二季度预计完成投入 350 万元 第三季度预计完成投入 350 万元 第四季度预计完成投入 344 万元		预算调减后项目预算为 9681000 元，完成率 98.02%。其中第一季度支付 1731516.5 元，第二季度支付 2924869.53 元，第三季度支付 4186541.21 元，第四季度支付 64627.47 元			2018 年未支付金额为 191845.29 元，主要原因是该项目的监理费剩余部份需待 19 年结算审核后支付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完成日常巡查工作，做好完善与抢修 质量目标：参照设施技术规范执行。 工作实效：2018.1.1-2018.12.31 项目实施完成；		数量指标：全年完成交通设施应急抢修工程 8267 项、完成交通设施完善工程 51 项。 质量目标：工程符合规范标准及设计要求，评定为合格。 工作实效：合同期限为 2018/3/1- 2019 年 2/28。					

项目名称	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 (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罗湖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2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294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294 万元		其它 资金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根据设施规范技术标准做好交通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通行安全及规范。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社会效益：维护及完善交通设施，确保道路安全营运及道路指示清晰完善。			社会效益：开展了交通护栏专项整治，完善了辖区道路新型路名牌，完善了高速公路指引标志牌，道路安全营运及道路指示更加清晰完善。				

填表人： 何青云

联系电话： 25191639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罗湖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99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996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 2000000 元，第二季度 2000000 元，第三季度 2000000 元，第四季度 3964375 元。			完成率 99.83%，其中第四季度支付 7619164.19 元，共计 7619164.19 元。			2018 年未支付金额为 2345210.81 元，是由于 2018 年 1-3 月签订了东部局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延长期合同，占用指标，后经第三方结算审核后，实际支付比合同少。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质量目标：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工作实效：按道路管养模式要求的保养和小修时限执行			数量指标：完成了道路小修项目 302 宗，及时处置道路积水和塌陷案件 62 宗 质量目标：道路设施养护符合要求，达到标准 工作实效：按时按质按量对道路设施进行保养。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罗湖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99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996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居民满意度提高			居民满意度高，2018年收到人大代表新园社区联络站锦旗（行动迅速、主动作为）。				

填表人： 何青云

联系电话： 25191639

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罗湖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2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31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12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根据设施规范技术标准做好交通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通行安全及规范。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预计完成投入80万元 第二季度预计完成投入80万元 第三季度预计完成投入80万元 第四季度预计完成投入72.24万元			实际未支付			中期调整预算，调减后项目预算为0元，合同停止执行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完成日常巡查工作，做好完善与抢修。 质量目标：参照设施技术规范执行。 工作实效：2018.1.1-2018.12.31项目实施完成。			数量指标：项目未启动 质量目标：项目未启动 工作实效：项目未启动			合同停止执行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社会效益：维护及完善交通设施，确保道路安全营运及道路指示清晰完善。			项目未启动			合同停止执行	

日常养护项目一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项目名称	日常养护项目一（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盐田交通运输					
项目周期	2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3195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1950000		其它 资金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按道路管养模式要求开展日常巡查、保养和小修，确保道路设施状况良好，市民出行安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 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 700 万元，第二季度 700 万元，第三季度 800 万元，第四季度 995 万元				1-12 月已办理支付 31950000 元，支付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质量目标道路设施养护良好 工作时效 按道路管养模式要求的保养和小修时限执行				完成良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居民满意度提高				完成良好			

填表人：张赛英

联系电话：66878872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存量）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项目周期	2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714 万	其中： 财政拨款	714 万	其它 资金	无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合理有效利用项目资金，参照设施技术规范执行，维护及完善交通设施，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道路指示清晰完善。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项目资金 714 万元，预计支付 100%			全年支付 668.8 万元，支付率达到 97.69%	按照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维护相关合同，施工进度、支付进度，将剩余金额结转至下年支付。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完成日常巡查工作，做好完善与抢修。 质量目标：参照设施技术规范执行。 工作时效：2018.1.1-2018.12.31 项目实施完成			完成情况良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参照设施技术规范执行，维护及完善交通设施，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道路指示清晰完善。			完成情况良好				

填表人：李超

联系电话：66878853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南山标段）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南山标段）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95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956 万元		其它资金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主干道、中心区范围内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表面整洁、功能完好；重点道路单立杆标志牌数量精简；进一步释放城市道路空间，提升交通品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支出与 2017 年规模一致。 资金进度：第一季度完成 15%；第二季度完成 25%；第三季度完成 30%；第四季度完成 30%。			实际支出 943.98 万元		中期调整预算至 1,012.20 万元；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翻新道路标线 2 万平方米以上；刷新/更好交通护栏 5000 米以上；更新道路标志牌 100 块以上。 质量目标：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修、完善工程质量合格率 95%以上。 工作时效：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险案件主动发现率 75%以上；平均响应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平均有效修复时长不超过 60 分钟。			数量目标达标；工程已完成验收；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险案件效率达标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交通安全设施问题群众投诉率不超过 1%；问题及时处理率 95%以上。			交通安全设施问题群众投诉率未超过 1%；问题及时处理率达到 95%以上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南山标段）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南山标段）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445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45 万元	其它 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主干道、中心区范围内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表面整洁、功能完好； 重点道路单立杆标志牌数量精简； 进一步释放城市道路空间，提升交通品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 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资金支出进度：第一季度完成 15%；第二季度完成 25%；第三季度完成 30%；第四季度完成 30%。			实际支付 0.8 万元	中期调整预算至 24.72 万元；合同停止执行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翻新道路标线 2 万平方米以上；刷新/更好交通护栏 5000 米以上；更新道路标志牌 100 块以上。 质量目标：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修、完善工程质量合格率 95%以上。 工作时效：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险案件主动发现率 75%以上；平均响应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平均有效修复时长不超过 60 分钟。			已完成工程结算审计	合同停止执行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交通安全设施问题群众投诉率不超过 1%；问题及时处理率 95%以上。			已完成工程结算审计	合同停止执行		

工业八路路面中修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工业八路路面中修工程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469.3113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69.311 31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工程施工质量、安全满足要求，工程顺利完工，资料齐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工业八路路面中修工程施工中标价为 469.31131 万元，施工过程中现部分工程量已被外单位施工，为避免重复浪费，取消部分工程量，施工完成后结算价为 391.256829 万元。		实际支出 329.02 万元		施工过程中现部分工程量已被外单位施工，为避免重复浪费，取消部分工程量；施工单位尾款未支付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工业八路路面维修工程的施工单位总体上能认真履行合同，严把控工程质量关，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满足要求，工程顺利完工，资料齐全。		项目已完成验收，工程符合规范标准及设计要求，评定为合格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和市民出行安全，提高道路通行效率，道路技术状况达到规范要求。		提高道路通行效率，符合道路技术状况规范要求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7437.3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437.39 万元	其它资金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全年南山区 2018 年到了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南山标）、2018 年隧道日常养护及运营管理 2 标（南坪快速路一期隧道群、南坪快速路二期新屋隧道）道路日常养护。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道路破损维护，支出 7437 万元。			实际支出 7384.27 万元		项目实际已完成，款项未完全使用完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南山区 345 条道路日常养护，巡查、保养、小修符合合同及相关规范要求			完成南山区 345 条道路日常养护，巡查、保养、小修的工作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和市民出行安全，提高道路通行效率，道路技术状况达到规范要求。			完成全年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保证道路正常使用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3,606.5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06.54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全年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南山标）、2018 年隧道日常养护及运营管理 2 标（南坪快速路一期隧道群、南坪快速路二期新屋隧道）新增项目日常养护工作。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道路破损维护，支出 3607 万元			实际支付 3,606.54 万元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南山区 345 条道路日常养护，巡查、保养、小修符合合同及相关规范要求			完成南山区 345 条道路日常养护，巡查、保养、小修工作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完成全年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南山标）、2018 年隧道日常养护及运营管理 2 标（南坪快速路一期隧道群、南坪快速路二期新屋隧道）新增项目日常养护工作，确保道路正常使用。			完成全年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保证道路正常使用				

2018 年大中修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18 年大中修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2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1438.0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438.06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乌石头路、宝深路、登良路、向南路、兴海大道、妈湾大道、听海路、航海路路面中修工程完工及竣工验收。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大中修养护项目均按照《通知》要求，提供项目建议书、计费标准等相关材料。包含乌石头路、宝深路、登良路、向南路、兴海大道、妈湾大道、听海路、航海路路面中修工程。 资金支出进度：第一季度完成投资 281.86 万元，第二季度完成投资 281.86 万元，第三季度完成投资 281.86 万元，第四季度完成投资 281.86 万元。			支付四个项目前期设计费 90.47 万元	单位已有施工划为避免重复投资建设，已申请取消。因设计单位已完成前期施工图设计工作，故支付四个项目前期设计费 90.47 万元。其余资金金部调减。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完成乌石头路、宝深路、登良路、向南路、兴海大道、妈湾大道、听海路、航海路路面中修工程完工及竣工验收，确保道路通行顺畅。			已完成前期施工图设计工作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完成乌石头路、宝深路、登良路、向南路、兴海大道、妈湾大道、听海路、航海路路面中修工程完工及竣工验收，确保道路通行顺畅。			已完成前期施工图设计工作				

南山交通局办公点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南山交通局办公点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69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97 万元	其它资金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按照深圳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完成支付总合同价的 100%，即 697 万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因南山局为新成立单位，南山区政府为此提供蛇口渔街停车场综合楼作为南山局新办公场所，根据深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我局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面积共计 4834.87 平方米，每平米 120 元，月租金共计 580184.4 元，全年共计 697 万元。 资金支出进度：根据合同约定每季度初支付当季的租赁费约 174.25 万元。			每季度支付 174.06 万元	预算申报为整数，与实际支出造成尾数差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按合同约定支付租赁费，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行			按合同约定支付租赁费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按合同约定支付租赁费，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行			按合同约定支付租赁费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宝安局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 (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宝安局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年初批复	12,975.4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2,975.40 万元	年中预算调整	调减 3,091.38 万元			
调整后总预算	9,884.02 万元	年度支付金额	9,798.08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9.13%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安全，提高道路通行效率，道路技术状况达到规范要求。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养护合同根据《小修保养管理制度》按月支付进度款。 2. 在结算审计前，每个月的小修保养费用最终支付金额为上一个月小修保养合同总额扣除核减的总费用的 90%，其它费用（电费除外）支付不超过实际完成费用的 90%。 3. 如有含电费，电费部分按实核销及支付，但每年电费支付的总金额（包括泵站电费、隧道管理（含照明、通风、监控等）一切用电费用）不得超过每年电费的规定费用（若超过，超过部分由乙方承担）。 4. 年度资金使用率达 100%。 			100%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全区管养道路 1740 条,总里程 1294.27 公里,总面积 2699 万平方米。管养桥梁(含涵洞、通道) 667 座,桥梁总长 53.29 公里,总面积 68.6 万平方米。管养隧道 4 座,边坡挡墙 189 处。巡查管养范围内设施并及时消除发现的病害,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安全。</p>	<p>完成</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1. 经济效益指标:消除或减少路面各种病害影响</p> <p>2. 社会效益指标: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p> <p>3. 社会对象满意度指标:媒体投诉的病害及问题并未在日常巡查记录表中及时反映的,扣 3 分,并扣减当月巡查费用的 10%,扣完为止。</p>	<p>完成</p>	

填表人: 郑婉灵

联系电话: 83165232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宝安局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 (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宝安局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一（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年初批复	3,373.79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373.79 万元	年中预算调整	0.00 万元			
调整后总预算	3,373.79 万元	年度支付金额	3,373.79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安全，提高道路通行效率，道路技术状况达规范要求。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养护合同根据《小修保养管理制度》按月支付进度款。 2. 在结算审计前，每个月的小修保养费用最终支付金额为上一个月小修保养合同总额扣除核减的总费用的 90%，其它费用（电费除外）支付不超过实际完成费用的 90%。 3. 如有含电费，电费部分按实核销及支付，但每年电费支付的总金额（包括泵站电费、隧道管理（含照明、通风、监控等）一切用电费用）不得超过每年电费的规定费用（若超过，超过部分由乙方承担）。 4. 年度资金使用率达 100%。 			100%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全区管养道路 1740 条,总里程 1294.27 公里,总面积 2699 万平方米。管养桥梁(含涵洞、通道) 667 座,桥梁总长 53.29 公里,总面积 68.6 万平方米。管养隧道 4 座,边坡挡墙 189 处。巡查管养范围内设施并及时消除发现的病害,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安全。	完成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经济效益指标:消除或减少路面各种病害影响 2. 社会效益指标: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 3. 社会对象满意度指标:媒体投诉的病害及问题并未在日常巡查记录表中及时反映的,扣 3 分,并扣减当月巡查费用的 10%,扣完为止。 	完成	

填表人: 郑婉灵

联系电话: 83165232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年初批复	3,918.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918.00 万元	年中预算调整	调减 286.92 万元			
调整后总预算	3,631.08 万元	年度支付金额	3,592.2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8.93%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主干道、中心区范围内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表面整洁、功能完好；重点道路单立杆标志牌数量精简；进一步释放城市道路空间，提升交通品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资金支出进度：第一季度完成 15%；第二季度完成 25%；第三季度完成 30%；第四季度完成 30%。			完成资金 35922016.07 元，支付率 99%。		已完成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p>1. 数量目标：翻新道路标线 2 万平方米以上；刷新/更换交通护栏 5000 米以上；更新道路标志牌 100 块以上。</p> <p>2. 质量目标：巡查、保养、小修质量详见附件养护工程验收标准。</p> <p>3. 工作时效：道路日常养护项目一年一签，合同时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p>			道路设施维护项目一年一签，合同时间自 2018 年 2 月 28 日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止		已完成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p>1. 经济效益指标：消除或减少路面各种病害影响。</p> <p>2. 社会效益指标：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p> <p>3. 环境效益指标：提高道路及周边设施环境的外观标准，满足市民对城区环境的审美要求。</p> <p>4. 社会对象满意度指标：媒体投诉的病害及问题并未在日常巡查记录表中及时反映的，扣 3 分，并扣减当月巡查费用的 10%，扣完为止。</p>	<p>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执行，确保道路的安全运营及市民的出行安全。</p>	<p>已完成</p>
---	---	--------------------------------------	------------

填表人： 彭惠

联系电话：29995575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年初批复	945.2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945.26 万元	年中预算调整	调减 399.60 万元			
调整后总预算	545.66 万元	年度支付金额	505.46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2.63%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安全，提高道路通行效率，道路技术状况达到规范要求。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巡查部分：合同签订后，每月末支付日常巡查费用的 85%。 2. 保养部分：保养合同签订后，预支第一个月保养费用 85%，合同签订后第二个月起，每月末支付月保养费用的 75%。 3. 小修部分：按实核销，每月最多可支付至 70%。 4. 按合同条款支付，预计第一季度可支付至合同额 6%；第二季度可支付至 25%；第三季度可支付至 50%；第四季度可支付至 60%。 			5054600 元，支付率 92.5%。	已完成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1. 市政道路(含县乡道)总长度 1318km,路面总面积 1932 万m²,人行道面积 638 万m²,桥梁面积 24253 m²,隔音屏 36460 m²,边坡挡墙约 319028 m²等。</p> <p>2. 巡查、保养、小修质量详见附件养护工程验收标准。</p> <p>3. 道路日常养护项目一年一签,合同时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p>	<p>道路设施维护已完成项目一年一签,合同时间自 2018 年 2 月 28 日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止。</p>	<p>已完成</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1. 经济效益指标:消除或减少路面各种病害影响。</p> <p>2. 社会效益指标: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p> <p>3. 环境效益指标:提高道路及周边设施环境的外观标准,满足市民对城区环境的审美要求。</p> <p>4. 社会对象满意度指标:媒体投诉的病害及问题并未在日常巡查记录表中及时反映的,扣 3 分,并扣减当月巡查费用的 10%,扣完为止。</p>	<p>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执行,确保道路的安全运营及市民的出行安全。</p>	<p>已完成</p>

填表人: 彭惠

联系电话: 29995575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宝安九围赤坑排桥拆除重建工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宝安九围赤坑排桥拆除重建工程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年初批复	244.4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44.40 万元	年中预算调整	调减 192.49 万元			
调整后总预算	51.91 万元	年度支付金额	16.91 万元	预算执行率	32.58%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为了保证桥梁交通安全、方便人民群众、保障片区交通循环的畅通。计划在 2018 年 12 月前完成桥梁拆除施工任务。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1. 工程开工前支付 15%预付款。 2. 工程施工过程中根据施工进度支付进度款，不超过合同价的 80%。 3. 工程结算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5%。 4. 质保期满后支付剩余 5%。		项目合同总金额为 459.5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20 日实际累计完成支付 16.9 万元，占合同总额的约 3.7%。		受政府工程招标采购平台在 2018 年 12 月份调整影响，该项目的施工招标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在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完成，项目虚拟支付指标已冻结，现阶段正发函市财政局申报重新下达。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保留旧桥台作为挡墙,在距旧桥台台后 1m 新建桩接盖梁轻型桥台,主梁采用 L=20m,预制箱梁,桥梁横断面总宽为 14m。	施工停滞	受临时通道便桥涉及的拆迁难影响,项目施工进度停滞,需联合街道办协调多家工厂,需拆除工业园区部分围墙、迁移门位岗亭。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经济效益指标:消除桥梁病害影响。 2. 社会效益指标:方便人民群众出行安全。 3. 环境效益指标:保障片区交通循环的畅通。 	施工停滞	待工业园区部分围墙拆除、门位岗亭迁移工作完成后,将加快工程施工进度,力争在 2019 年年底前完成建设及恢复通车。

填表人:黄剑锋

联系电话:27784519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1 标（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1 标（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230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05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总体预算支出达到 2305.104 万元，支付率达到支出计划的 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预算支出 230.5104 万元，支付率估 10%；第二季度预算支出 345.7656 万元，支付率估 25%；第三季度预算支出 806.7864 万元，支付率估 60%；第四季度预算支出 922.0416 万元，支付率估 100%；		实际为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3 标工程，预算调减后金额为 10868638.99 元，第四季度支付 10868621.00 元，共计支付 10868621.00 元，结余 17.99 元，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指标：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1 标（增量）中的日常巡查、保养、小修。 质量目标：每百公里道路病害处理率（效率）：100%，详见《深圳市交委道桥设施小修保养管理制度》之类依据第 4 条；国道年平均好路率：MQI≥80，详见《交通运输部公路养护技术规范》之类第 8 条；道路保养抽检合格率：90%，详见《深圳市交委道桥设施小修保养管理制度》之类依据第 10 条。 工作实效：小修：2018.01—2018.12；保养：2018.01—2018.12；日常巡查：2018.01—2018.12；		数量指标：巡查发现路面坑槽、破损等问题保养处理 4.53 万处，完成设施应急抢修 1.91 万单；完成道路小修处理 377 处，完成设施完善工程 237 项。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90%以上。 工作实效：已按照正常的工作时间对道路设施进行养护。				

2018.01—2018.12；

项目名称	2018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1标(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230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05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总体预算支出达到2305.104万元，支付率达到支出计划的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p>服务对象满意度：道路设施投诉案事件数、因养护问题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降低程度，新闻媒体曝光率，人大政协提案有关提案数量，调查问卷满意度等等比上年度减少20%。</p> <p>生态效益：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美好、智能交通环境。</p>			<p>对不同的受益者进行问卷调查的形式，其中非常满意人群占42.79%，不满意人群占5%。</p> <p>推进了智能公交建设，完善了交通标识、人行道等交通设施方面的建设，进一步推动具有深圳特色的交通环境的建设。</p>				

填表人：

联系电话：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1 标（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1 标（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366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65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总体预算支出达到 3664.9901 万元，支付率达到支出计划的 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预算支出 366.5 万元，支付率估 10%；第二季度预算支出 549.75 万元，支付率估 25%；第三季度预算支出 1282.75 万元，支付率估 60%；第四季度预算支出 1465.99 万元，支付率估 100%；		预算调整后金额为 25931002.01 元，第一季度支付 5544470.00 元，第三季度支付 13607958.02 元，第四季度支付 6778573.39 元，共计 25931001.41 元，结余 0.6 元，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1 标（存量）中的日常巡查、保养、小修。 质量目标：每百公里道路病害处理率（效率）：100%，详见《深圳市交委道桥设施小修保养管理制度》之类依据第 4 条；国道年平均好路率：MQI≥80，详见《交通运输部公路养护技术规范》之类第 8 条；道路保养抽检合格率：90%，详见《深圳市交委道桥设施小修保养管理制度》之类依据第 10 条。 工作实效：小修：2018.01—2018.12；保养：2018.01—2018.12；日常巡查：2018.01—2018.12；		数量指标：巡查发现路面坑槽、破损等问题保养处理 4.53 万处，完成设施应急抢修 1.91 万单；完成道路小修处理 377 处，完成设施完善工程 237 项。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90%以上。 工作实效：已按照正常的工作时间对道路设施进行养护。					

2018.01—2018.12；

项目名称	2018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1标(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366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65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总体预算支出达到3664.9901万元，支付率达到支出计划的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p>服务对象满意度：道路设施投诉案事件数、因养护问题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降低程度，新闻媒体曝光率，人大政协提案有关提案数量，调查问卷满意度等等比上年度减少20%。</p> <p>生态效益：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美好、智能交通环境。</p>			<p>对不同的受益者进行问卷调查的形式，其中非常满意人群占42.79%，不满意人群占5%。</p> <p>对全区高架桥、立交桥、跨线桥、人行天桥、隔离墩及其它附属设施进行统一刷新、人行道等交通设施方面的建设，进一步推动社会经济的发展，降低了道路安全隐患，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美好、智能交通环境。</p>				

填表人：

联系电话：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2 标(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2 标(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554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544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总体预算支出达到 5543.8599 万元,支付率达到支出计划的 99%。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预算支出 554.38599 万元,支付率估 10%;第二季度预算支出 831.578985 万元,支付率估 25%; 第三季度预算支出 1940.35097 万元,支付率估 60%;第四季度预算支出 2217.54396 万元,支付率估 100%;			调整后金额为 33267328.00 元。第二季度支付 14786346.43 元,第三季度支付 7045445.3 元,第四季度支付 11435531.61 元,共计 33267323.34 元,结余 4.66 元。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2 标(存量)中的日常巡查、保养、小修。 质量目标:每百公里道路病害处理率(效率):100%,详见《深圳市交委道桥设施小修保养管理制度》之类依据第 4 条;国道年平均好路率:MQI≥80,详见《交通运输部公路养护技术规范》之类第 8 条;道路保养抽检合格率:90%,详见《深圳市交委道桥设施小修保养管理制度》之类依据第 10 条。 工作实效:小修:2018.01--2018.12;保养:2018.01--2018.12;日常巡查:			数量指标:完成了吉华街道秀峰路(顺威煤气公司路段)山体滑坡交通抢险工程、南坪龙景立交 D 匝道边坡抢险工程、木棉中桥交通抢险工程;G205 山深线大芬立交桥维修加固工程已完成桥梁下部结构加固;惠盐路 A 匝道边坡整治工程。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90%以上。				

2018.01--2018.12;

项目名称	2018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2标(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554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544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总体预算支出达到5543.8599万元，支付率达到支出计划的99%。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工作实效：已按照正常的工作时间对道路设施进行养护。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道路设施投诉案事件数、因养护问题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降低程度，新闻媒体曝光率，人大政协提案有关提案数量，调查问卷满意度等等比上年度减少20%。 生态效益：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美好、智能交通环境。			完成2018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保证道路正常使用，降低发生交通事故的几率。民众多坐公交车，能节能减排，减少污染，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美好、智能交通环境。				

填表人：

联系电话：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2 标(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2 标(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348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487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总体预算支出达到 3486.8234 万元，支付率达到支出计划的 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预算支出 348.68234 万元，支付率估 10%；第二季度预算支出 523.02351 万元，支付率估 25%；第三季度预算支出 1220.38819 万元，支付率估 60%；第四季度预算支出 1394.72936 万元，支付率估 100%；			调整后金额为 7117966.00 元。完成率 100%，第二季度支付 1795357.00 元，第四季度支付 5322609.00 元，已完成支付。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2018 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 2 标(增量)中的日常巡查、保养、小修。 质量目标：每百公里道路病害处理率(效率)：100%，详见《深圳市交委道桥设施小修保养管理制度》之类依据第 4 条；国道年平均好路率：MQI≥80，详见《交通运输部公路养护技术规范》之类第 8 条；道路保养抽检合格率：90%，详见《深圳市交委道桥设施小修保养管理制度》之类依据第 10 条。 工作实效：小修：2018.01--2018.12；保养：2018.01--2018.12；日常巡查：2018.01--2018.12；			数量指标：完成包含南坪快速防撞墙在内的桥梁及附属设施刷新 93 座(处)，面积 205371 平方米。完成全区 307 条道路(路段)近 285 公里各式护栏刷新整治。更新新款路名牌 353 套。 质量目标：已按照制度的要求实施，保证道路保养抽检合格率达到 90%。 工作实效：已按照正常的工作时间对道路设施进行养护。				

项目名称	2018年道路设施管养日常养护2标(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348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487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总体预算支出达到3486.8234万元，支付率达到支出计划的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p>服务对象满意度：道路设施投诉案事件数、因养护问题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降低程度，新闻媒体曝光率，人大政协提案有关提案数量，调查问卷满意度等等比上年度减少20%。</p> <p>生态效益：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美好、智能交通环境。</p>			<p>完成2018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保证道路正常使用，降低发生交通事故的几率。民众多坐公交车，能节能减排，减少污染，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美好、智能交通环境。</p>				

2018 年交通协查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交通协查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59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99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派遣 115 名员工到我局就职辅助性岗位，年度目标与中期目标一致。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年度投入资金总额 7346742.57 元，每季度投入 1836685.64 元，每季度初支付。			调整后金额为 4191800.00 元。第一季度支付 61742.00 元，第二季度支付 830751.48 元，第三季度支付 1772067.87 元，第四季度支付 1495798.03 元，共计支付 4160359.38 元，结余 31440.62 元，完成率 99.25%。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派遣 115 名员工; 质量目标: 保证派遣员工完成我局交办的各项工作。 工作实效: 合同签订时间: 2018 年 5 月 1 日; 合同备案时间: 2018 年 5 月 5 日。 本项目服务时限为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 预期中标通知书下达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15 日。			数量指标: 合同要求派遣的员工总数不超过 115 人(含 115 人), 根据 2019 年 3 月工资表, 员工实际人数 85 人。 质量目标: 派遣的人员能够按照我局的要求,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工作实效: 合同签订时间: 2018 年 5 月 1 日; 合同备案时间: 2018 年 5 月 30 日。合同服务时间: 2018/5/1-2019/4/30				

项目名称	2018年交通协查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599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99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派遣 115 名员工到我局就职辅助性岗位，年度目标与中期目标一致。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以上。 经济效益：降低交通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派遣的员工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协查人员的增加,降低发生交通事故的几率,降低交通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283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831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建安费总投资的 100%，支付完成 2830.79 万，支付完成率约 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总投资 4717.98 万，年度支付 2830.79 万，其中第一季度支付 707.7 万，第二季度支付 707.7 万，第三季度支付 707.7 万，第四季度支付 707.7 万。			调整后金额为 25164580.00 元，2018 年年度资金支付总额 24896771.18 元，其中第二季度支付 6709359.00 元，第三季度支付 3553976.00 元，第四季度支付 14633436.18 元，结余 267808.82 元，完成率 98.94%。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完成管养道路标志、标线、护栏翻新与应急抢修，包含管养道路历程约 1300 公里。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工作实效：第一季度完成现状调研和施工图编制，第二、三季度开展项目施工，第四季度完成项目实施。			数量目标：完成应急抢修 1.91 万单，完善工程 237 项，翻新（施划）标线 155696 平方米，拆除护栏 16715 米等。 质量目标：通过抽查发现，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 工作实效：已按照正常的工作时间对交通设施进行翻新和抢修等。				

项目名称	2018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283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831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建安费总投资的100%，支付完成2830.79万，支付完成率约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优良以上。 社会效益：社会效益优良以上。 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优良以上。			积极主动服务学校、幼儿园等敏感路段交通设施隐患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提高居民的满意度。推进了智能公交建设，完善了交通标识、人行道等交通设施方面的建设，进一步推动具有深圳特色的交通环境的建设。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67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71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建安费总投资的 100%，支付完成 671 万，支付完成率约 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总投资 1118.69 万，年度支付 671.22 万，其中第一季度支付 167.8 万，第二季度支付 167.8 万，第三季度支付 167.8 万，第四季度支付 167.8 万。			完成率 100%，第二季度支付 2489200.00 元，第四季度支付 4222940.00 元，已完成支付。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完成管养道路标志、标线、护栏翻新 50 公里。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工作实效：第一季度完成现状调研和施工图编制，第二、三季度开展项目施工，第四季度完成项目实施。			数量目标：对全区高架桥、立交桥、跨线桥、人行天桥、隔离墩及其它附属设施进行统一刷新，共计完成包含南坪快速防撞墙在内的桥梁及附属设施刷新 93 座（处），面积 205371 平方米。 质量目标：通过抽查发现，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 工作实效：已按照正常的工作时间对交通设施进行翻新和抢修等。				

项目名称	2018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岗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67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71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建安费总投资的100%，支付完成671万，支付完成率约100%。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优良以上。 社会效益：社会效益优良以上。 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优良以上。			交通安全设施问题群众投诉率未超过1%，受理案件能够及时解决，积极主动服务学校、幼儿园等敏感路段交通设施隐患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提高居民的满意度，完善了交通标识、人行道等交通设施方面的建设，进一步推动具有深圳特色的交通环境的建设。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龙华标）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龙华标）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华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7388.076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388.0768 万元	其它资金	0.00 万元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本项目主要是对 2018 年龙华交通运输局所管养的道路设施（包括路基、路面、桥梁、涵洞、隧道、人行道（含公交停靠站台）、人行天桥（含辅助设施）、通道等）进行日常巡查、保养以及小修，通过道路设施的日常巡查及时发现道路病害并按要求修复受损的道路设施，提升道路设施的通行质量及效率，为行人、车辆提供“安全、顺畅、平稳”的出行环境。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1、合同签订后，可预付小修费用的 15%；2、前三季度按季度支付进度款，第四季度按月支付进度款；3、结算审计前，小修费用支付不超过实际完成费用的 85%，其它费用（电费除外）支付不超过实际完成费用的 90%；4、按合同条款支付，预计第一季度支付至合同额的 10%，第二季度可支付至合同额的 20%，第三季度可支付至合同额的 50%，第四季度可支付至合同额的 70%			已完成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目标：管养道路（含县乡道）总长度 767.97 公里，路面总面积 1197.9421 万平方米，人行道面积 350.7011 万平方米，慢行系统 1.98 万平方米，桥梁面积 63.0048 万平方米，声屏障 15487 平方米，边坡挡墙 977072 平方米，连廊 2586.8 平方米。 质量目标：巡查、保养、小修质量要求详见《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及养护工程验收标准等 工作时效：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合同一年一签，			数量目标、质量目标已完成	根据市财委文件，2018 年 1-2 月为 2017 年合同段的第一个延续期，2018 年 3 月为 2017 年合同段的第二个延续期。新一轮日常养护合同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合同时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年 3 月 31 日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1、服务对象满意度：道路设施投诉案件数、新闻曝光率降低，市民满意度提高；2、社会效益指标：道路设施更加完善，保障市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道路交通环境安全；3、环境效益指标：高标准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的、优美的交通环境；4、经济效益指标：确保道路安全运营，提升物流业发展水平	已完成	

填表人：陈妍竹

联系电话：27218389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 (龙华标增量)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龙华标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龙华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571.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71.00 万元		其它资金	0.00 万元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本项目主要是对 2018 年龙华交通运输局所管养的道路设施（包括路基、路面、桥梁、涵洞、隧道、人行道（含公交停靠站台）、人行天桥（含辅助设施）、通道等）进行日常巡查、保养以及小修，通过道路设施的日常巡查及时发现道路病害并按要求修复受损的道路设施，提升道路设施的通行质量及效率，为行人、车辆提供“安全、顺畅、平稳”的出行环境。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1、合同签订后，可预付小修费用的 15%；2、前三季度按季度支付进度款，第四季度按月支付进度款；3、结算审计前，小修费用支付不超过实际完成费用的 85%，其它费用（电费除外）支付不超过实际完成费用的 90%；4、按合同条款支付，预计第一季度支付至合同额的 10%，第二季度可支付至合同额的 20%，第三季度可支付至合同额的 50%，第四季度可支付至合同额的 70%				已完成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龙华标增量）项目当年预算支付指标全部调减，调减后当年支付指标 0.00 万元。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数量目标: 管养道路(含县乡道)总长度767.97公里,路面总面积1197.9421万平方米,人行道面积350.7011万平方米,慢行系统1.98万平方米,桥梁面积63.0048万平方米,声屏障15487平方米,边坡挡墙977072平方米,连廊2586.8平方米。 质量目标: 巡查、保养、小修质量要求详见《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年版)》及养护工程验收标准等 工作时效: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合同一年一签,合同时间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p>	<p>数量目标、质量目标已完成</p>	<p>根据市财委文件,2018年1-2月为2017年合同段的第一个延续期,2018年3月为2017年合同段的第二个延续期。新一轮日常养护合同时间为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1、服务对象满意度: 道路设施投诉案件数、新闻曝光率降低,市民满意度提高; 2、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设施更加完善,保障市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道路交通环境安全; 3、环境效益指标: 高标准建设富有深圳特色的、优美的交通环境; 4、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道路安全运营,提升物流业发展水平</p>	<p>已完成</p>	

填表人: 陈妍竹

联系电话: 27218389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3. 2018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龙华标增量)项目当年预算支付指标全部调减,调减后当年支付指标0.00万元。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龙华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860.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860.00 万元	其它 资金	0.00 万元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p>为优化龙华区道路交通组织、维护良好道路秩序，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财政资金由市财政委批复。项目主要对 2018 年度龙华区范围道路交通标志、标线、隔离设施、沙桶、各类指示器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护及抢修，对交通事故、人为等原因损坏或被盗的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修和完善，以保持各类交通设施的完好，并确保其处于有效使用状态，为道路的使用者提供完整、清晰的交通指引，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保驾护航。</p> <p>年度总预算为 1860 万元，用于完成龙华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工作，确保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能得到及时修复，保持各类交通设施的完好。</p> <p>本项目是对龙华区辖区内各类道路的标志、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护管理，通过道路巡查及时发现并按时修复受损的交通安全设施；同时组织实施相关道路的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作，整体提升道路的交通安全设施水平，为车辆使用者提供完整、清晰的交通指引。</p>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 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p>一季度：完成 465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一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第二季度：完成 465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二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第三季度：完成 465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三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p>			已完成				

	<p>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第四季度：完成465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四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数量目标：2018年度，计划实施资金186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860万元，本项目期望完成交通安全设施抢修案件15589宗，实施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程20项，施画标线约20万平方米、更换及翻新护栏8000米、安装隔离护栏及防爬网2752平方米、更换标志牌3600套、更换防护柱2972根。针对每一宗交通安全设施抢修案件，从案件采集与派遣、响应及修复、验收及结算等流程均需通过操作智慧交通网上系统来实现，可实时监控每单案件的办理情况，形成闭合的案件办理环节，各抢修案件的具体办理过程均可通过智慧交通系统网上系统进行查询；对于每一项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程，均需填报项目申报表并经批准后方可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业主方及监理方的监督管理，项目完工后填报项目验收表并经各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支付手续。</p> <p>质量目标：满足交通安全设施相关国家和深圳地方标准、设计文件等技术标准要求及上级部门的有关技术规范和要求。为加强交通安全设施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建立和完善科学的项目管理机制，提高项目管理和实施成效，本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按照市交通运输委制定的《深圳市交通管理设施养护操作规程（试行）》组织实施，从设计文件、计量支付和施工材料等方面入手，严把安全、质量关，严控资金、进度关。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养护规程及合同约定，对工程的投资、质量、进度等实施全过程的现场监督管理。按时组织各方召开工程例会，要求实施单位进行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的基本通报，总结前面工作的进展情况，认真分析解决存在的问题，制定下一步的工作计划，并就工程进展中的问题进行协调和处理。</p> <p>实效目标：严格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深圳市交通管理设施养护操作规程（试行）》的流</p>	<p>已完成</p>	

	<p>程规定：交通安全设施损坏，且影响道路通行的，应立即安排抢修队伍到达现场，做好围挡和交通疏导，及时清除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恢复道路通行。主干道到场修复时间为 30 分钟内，次干道 40 分钟内，城市支路 50 分钟内，平均响应时长为 30 分钟，平均修复时长为 60 分钟。</p> <p>抢修工作位置非固定场所，乙方每次巡视检查完成后，应填写《交通安全设施日常巡查日志》(格式参照深圳市交通管理设施养护操作规程(试行)、《安全、文明作业要求》、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通过合理组织与管理，降低交通安全设施维护成本，达到最佳的资源配置，力争资金使用经济合理，通过对交通安全设施的合理设置及有效维护，为市民提供清晰、准确的交通信息指引，有效改善交通组织，规范交通秩序，提高道路通行率和安全性，满足社会交通发展需要，提升交通文明；满足市民对深圳日益增长的城市景观环境，为市民提供清晰、准确的交通信息指引、创造一个安全的交通环境；确保媒体及市民对交通安全设施的投诉及各种建议能得到及时的处理，提高社会公众及驾驶人员的满意度。</p>	<p>已完成</p>	

填表人：宋宇

联系电话：23330180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2018 年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新增）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龙华交通运输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459.4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59.42 万元	其它 资金	0.00 万元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p>为优化龙华区道路交通组织、维护良好道路秩序，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财政资金由市财政委批复。项目主要对 2018 年度龙华区范围道路交通标志、标线、隔离设施、沙桶、各类指示器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护及抢修，对交通事故、人为等原因损坏或被盗的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修和完善，以保持各类交通设施的完好，并确保其处于有效使用状态，为道路的使用者提供完整、清晰的交通指引，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保驾护航。</p> <p>年度总预算为 459.42 万元，用于完成龙华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工作，确保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能得到及时修复，保持各类交通设施的完好。</p> <p>本项目是对龙华区辖区内各类道路的标志、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护管理，通过道路巡查及时发现并按时修复受损的交通安全设施；同时组织实施相关道路的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作，整体提升道路的交通安全设施水平，为车辆使用者提供完整、清晰的交通指引。</p>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 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 位成本、 总成本、 年度资金 使用进度 安排）	<p>一季度：完成 114.855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一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第二季度：完成 114.855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二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第三季度：完成 114.855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三季度有</p>			已完成				

	<p>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第四季度：完成 114.855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四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数量目标：2018 年度，计划实施资金 459.4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59.42 万元，本项目期望完成交通安全设施抢修案件 3897 宗，实施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程 5 项，施画标线约 5 万平方米、更换及翻新护栏 2000 米、安装隔离护栏及防爬网 688 平方米、更换标志牌 900 套、更换防护柱 743 根。针对每一宗交通安全设施抢修案件，从案件采集与派遣、响应及修复、验收及结算等流程均需通过操作智慧交通网上系统来实现，可实时监控每单案件的办理情况，形成闭合的案件办理环节，各抢修案件的具体办理过程均可通过智慧交通系统网上系统进行查询；对于每一项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程，均需填报项目申报表并经批准后方可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业主方及监理方的监督管理，项目完工后填报项目验收表并经各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支付手续。</p> <p>质量目标：满足交通安全设施相关国家和深圳地方标准、设计文件等技术标准要求及上级部门的有关技术规范和要求。为加强交通安全设施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建立和完善科学的项目管理机制，提高项目管理和实施成效，本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按照市交通运输委制定的《深圳市交通管理设施养护操作规程（试行）》组织实施，从设计文件、计量支付和施工材料等方面入手，严把安全、质量关，严控资金、进度关。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养护规程及合同约定，对工程的投资、质量、进度等实施全过程的现场监督管理。按时组织各方召开工程例会，要求实施单位进行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的基本通报，总结前面工作的进展情况，认真分析解决存在的问题，制定下一步的工作计划，并就工程进展中的问题进行协调和处理。</p> <p>实效目标：严格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深圳市交通管理设施养护操作规程（试行）》的流</p>	<p>已完成</p>	

	<p>程规定：交通安全设施损坏，且影响道路通行的，应立即安排抢修队伍到达现场，做好围挡和交通疏导，及时清除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恢复道路通行。主干道到场修复时间为 30 分钟内，次干道 40 分钟内，城市支路 50 分钟内，平均响应时长为 30 分钟，平均修复时长为 60 分钟。</p> <p>抢修工作位置非固定场所，乙方每次巡视检查完成后，应填写《交通安全设施日常巡查日志》(格式参照深圳市交通管理设施养护操作规程(试行)、《安全、文明作业要求》、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通过合理组织与管理，降低交通安全设施维护成本，达到最佳的资源配置，力争资金使用经济合理，通过对交通安全设施的合理设置及有效维护，为市民提供清晰、准确的交通信息指引，有效改善交通组织，规范交通秩序，提高道路通行率和安全性，满足社会交通发展需要，提升交通文明；满足市民对深圳日益增长的城市景观环境，为市民提供清晰、准确的交通信息指引、创造一个安全的交通环境；确保媒体及市民对交通安全设施的投诉及各种建议能得到及时的处理，提高社会公众及驾驶人员的满意度。</p>	<p>已完成</p>	

填表人：宋宇

联系电话：23330180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度坪山局道路日常养护项目（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坪山局道路日常养护项目（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3080.4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80.40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道路日常养护的巡查、保养及小修业务。保障行人及车辆出行安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年度目标支付预算资金的 72%。				实际支付 3080 元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一年内保障行人及车辆出行安全；保证路面完好性。				保证路面完好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满意、保障行人及车辆出行安全。				保障行人及车辆出行安全			

2018 年度坪山局道路日常养护项目（增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坪山局道路日常养护项目（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1670.1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670.10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道路设日常养护的巡查、保养及小修业务。保障行人及车辆出行安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年度目标支付预算金额的 72%			实际支付 1670 万元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一年内保障行人及车辆出行安全；保正路面完好。			保证路面完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满意、保障行人及车辆出行安全。			保障行人及车辆出行安全			

坪山区坑梓片区慢行系统完善工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坪山区坑梓片区慢行系统完善工程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2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600.19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600.19 万元	其它 资金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新建自行车道、修复破损人行道板砖及附属设计。达到路面出行需求。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年度支付项目预算金额的 60%。			实际支付 535.28 万元		中期调减至 535.28 万元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新建慢行自行车道沥青面层及垫层 1602 m ² ；保障行人及车辆的出行安全。			新建慢行自行车道沥青面层及垫层 1602 m ² 已完成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保障行人及车辆的出行安全。			保障了行人及车辆的出行安全				

杨木坑立交桥等八座桥梁维修加固工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杨木坑立交桥等八座桥梁维修加固工程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271.2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71.24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保证桥面的平整与安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一二季度完成招标工作，三四季度开展施工；项目采购完成后支付预付款，之后按施工进度支付进度款，第三季度支付 50%，第四季度支付 50%			实际支付 10.01 万元	中期调减至 10.01 万元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道路大中修支座 225 个，满堂支架 7 个，千斤顶顶升八座桥梁； 工作时效：应急抢险完成率达到 100%			完成了八座桥梁维修加固工程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恢复道路功能情况良好；保障施工问题群众投诉处理率 100%，速度提升率 100%。			恢复道路功能情况良好，速度提升率好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项目(坪山标段)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18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项目(坪山标段)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206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206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日常抢修及完善工作, 保证交通设施正常使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根据坪山新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现状及新增设施量测算, 年度目标支付预算金额的 60%			已按预期目标完成支付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保证日常抢修完善工作; 保证设施完好性。			保障交通安全设施的完好性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满意。达到实用需求。			已达到实用需求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光明标) 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光明标) 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3711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711 万元	其它资金	无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p>及时修缮、提升光明交通运输局所管道路设施台帐, 确保道路设施平稳、顺畅, 2018 年度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工程财政资金由市财政委批复。项目主要对 2018 年度光明交通运输局所管台帐道路设施进行路基、路面、桥梁、涵洞、隧道、人行道(含公交停靠站台)、人行天桥(含辅助设施)、通道、等日常巡查、保养以及小修工程。资金用于完成所管台帐道路设施的日常巡查、保养以及小修工作, 确保道路设施得到及时修复, 保证所管台帐道路设施的完好。</p> <p>本项目主要对我局所管台帐道路设施进行日常巡查、保养以及小修工程进行抢修及完善, 通过道路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并按时修复受损的道路设施; 同时组织实施相关道路设施小修工程工作, 整体提升道路设施的抗病害能力, 为车辆、行人提供“安全、畅顺、平稳”的出行环境。</p>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p>1. 巡查部分: 合同签订后, 每月末支付日常巡查费用的 90%;</p> <p>2. 保养部分: 保养合同签订后, 预支第一个月保养费用 90%, 合同签订后第二个月起, 每月末支付月保养费用的 90%。</p> <p>3. 小修部分: 按实核销, 每月最多可支付至 85%。</p> <p>4. 按合同条款支付。</p>			已按计划完成财政拨款支出数。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1. 数量目标: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道路管养长度 442576m, 沥青混凝土路面面积 1972202 m ² , 水泥混凝土路面面积 3930187 m ² ; 2. 质量目标: 道路日常巡查、保养、小修达到二级管养标准; 3. 工作时效: 管养时间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共出动 30960 人次, 65058640 车次, 巡查里程 111391.87 公里, 共完成保养项目 13721 项; 共完成小修项目 165 项。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1. 经济效益指标: 消除或减少路面各种减害影响; 2.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 3. 环境效益指标: 提高道路及周边设施环境的外观标准, 满足市民对城区环境的审美要求; 4. 社会对象满意度指标: 媒体投诉的病害及问题并未在日常巡查记录表中及时反映的, 扣 3 分, 并扣减当月巡查费用的 10%, 扣完为止。	2018 年共收到各类信访投诉案件 185 项, 其中民心桥节目诉求 2 项、区舆情投诉平台投诉案件 4 项, 已全部办理完毕; 2018 年共收到人大政协建议 3 项; 根据《市安委办关于及时报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相关信息的通知》要求, 组织养护单位对管养道路进行自查, 各单位排查道路共出动 1503 人次, 排查道路 8365 条次, 发现道路一般隐患 85 处, 已全部整改完毕。	

填表人: 陈别庸

联系电话: 27404187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光明标) 新增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光明标)新增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134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46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p>为及时修缮、提升光明交通运输局所管道路设施台帐,确保道路设施平稳、顺畅,2018 年度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工程财政资金由市财政委批复。项目主要对 2018 年度光明交通运输局所管台帐道路设施进行路基、路面、桥梁、涵洞、隧道、人行道(含公交停靠站台)、人行天桥(含辅助设施)、通道、等日常巡查、保养以及小修工程。资金用于完成所管台帐道路设施的日常巡查、保养以及小修工作,确保道路设施得到及时修复,保证所管台帐道路设施的完好。</p> <p>本项目主要对我局所管台帐道路设施进行日常巡查、保养以及小修工程进行抢修及完善,通过道路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并按时修复受损的道路设施;同时组织实施相关道路设施小修工程工作,整体提升道路设施的抗病害能力,为车辆、行人提供“安全、畅顺、平稳”的出行环境。</p>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1. 巡查部分:合同签订后,每月末支付日常巡查费用的 90%; 2. 保养部分:保养合同签订后,预支第一个月保养费用 90%,合同签订后第二个月起,每月末支付月保养费用的 90%; 3. 小修部分:按实核销,每月最多可支付至 85%; 4. 按合同条款支付。			已按计划完成财政拨款支出数。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1. 数量目标: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道路管养长度 67178m, 沥青混凝土路面面积 968874 m ² , 水泥混凝土路面面积 382523 m ² ; 2. 质量目标: 道路日常巡查、保养、小修达到二级管养标准; 3. 工作时效: 管养时间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共出动 10800 人次, 2160 车次, 巡查里程 48240 公里, 共完成保养项目 2218 项; 共完成小修项目 21 项。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1. 经济效益指标: 消除或减少路面各种减害影响; 2.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 3. 环境效益指标: 提高道路及周边设施环境的外观标准, 满足市民对城区环境的审美要求; 4. 社会对象满意度指标: 媒体投诉的病害及问题并未在日常巡查记录表中及时反映的, 扣 3 分, 并扣减当月巡查费用的 10%, 扣完为止。	2018 年共收到各类信访投诉案件 185 项, 其中民心桥节目诉求 2 项、区舆情投诉平台投诉案件 4 项, 已全部办理完毕; 2018 年共收到人大政协建议 3 项; 根据《市安委办关于及时报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相关信息的通知》要求, 组织养护单位对管养道路进行自查, 各单位排查道路共出动 1503 人次, 排查道路 8365 条次, 发现道路一般隐患 85 处, 已全部整改完毕。	

填表人: 陈别庸

联系电话: 27404187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道路设施大中修工程（布楼线大中修工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大中修工程（布楼线大中修工程）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59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92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为根据现场施工条件，完成具备施工面部分，并计划于2018年12月完工。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总造价939.31万元，其中建筑安装费763.3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4.5万元，预备费71.48万元。计划2018年支付前期费用（包括设计、预算编制、造价咨询等）及施工费70%（按招标下浮后计算），总计592.18万元。			未完成	因与红坳保障房用地冲突，项目终止。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1. 数量目标: 布楼线 (K28+100~K29+700) 大中修工程整修道路长度 1.6km, 道路宽度为 6 米, 为双向两车道, 路面结构为水泥路面, 道路工程建设内容为路面修缮、路基排水完善和交通设施完善等。</p> <p>2. 质量目标: 布楼线为四级公路, 设计时速 20KM/小时, 道路设计标准参照国家行业标准、建设部行业标准和交通运输部行业标准, 保障路面平整度和路基密实度, 确保路基整体稳定性和强度, 确保交通设施完好。布楼线是光明新区的一条老公路, 随着片区道路系统完善, 虽然本道路交通功能有所较低, 但是对沿线居民生活和工厂活动仍然具有重要作用, 对该道路功能的恢复能改善区域交通环境, 保障居民出行, 承担周边居民和厂房员工短距离出行需求。</p> <p>3. 工作时效: 计划 2018 年 12 月完成。</p> <p>(1) 前期设计、咨询工作: 2017 年 10 月-2018 年 4 月;</p> <p>(2) 施工发标、招标、开标: 2018 年 4 月-5 月;</p> <p>(3) 施工期: 2018 年 6 月-2018 年 12 月;</p>	<p>未完成</p>	<p>因与红坳保障房用地冲突, 项目终止。</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布楼线 (K28+100~K29+700) 大中修工程将切实提高道路服务水平, 改善片区交通环境, 带来较大经济和社会效益。1. 改善凤凰村片区交通出行环境, 有助于提升周边居民和工厂员工交通服务满意度。2. 本项目为内部交通重要通行道路, 保障沿线居民生活、出行和居住环境, 有助于带动街道其他产业发展, 改善片区投资环境。3. 该项目在减少拥挤效益、缩短里程效益和减少交通事故效率上都有较大促进作用。</p>	<p>未完成</p>	<p>因与红坳保障房用地冲突, 项目终止。</p>

填表人: 唐海兵

联系电话: 27403794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道路设施大中修工程（将石路（根玉路-后底坑路）大中修工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大中修工程（将石路（根玉路-后底坑路）大中修工程）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35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51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为顺利进场施工，并根据现场施工条件，完成具备施工面部分。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p>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p>	<p>本项目总造价 999.1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费 805.3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9.82 万元,预备费 73.97 万元。计划 2018 年支付前期费用(包括设计、预算编制、造价咨询等)及施工费 30%(按招标下浮后计算),总计 351.52 万元。</p>	<p>未完成</p> <p>1. 预算情况。该项目 2018 年年初预算 351.52 万元,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 277.55 万元,预备费 73.97 万元;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 277.55 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 2. 未完成原因:由于 2018 年中修项目批复于 2018 年 1 月下达,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 180 个工作日,约 270 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标底超出流程时间,造成 2018 年 12 月 4 日才产生中标单位,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 3. 整改措施: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	---	--

<p>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1. 数量目标: 将石路(根玉路至后底坑路)大中修工程整修道路长度 1.2km, 为双向两车道, 路面结构为沥青路面, 工程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等。预测道路高峰小时交通量: 2018 年为 712pcu/h, 2025 年为 864pcu/h。道路单项设计通行能力为 616pcu/h。其道路服务水平为 C 级, 处于稳定的交通流, 因此, 道路产出目标是合理的。</p> <p>2. 质量目标: 将石路为城市支路, 设计时速 20KM/小时, 道路设计标准参照国家行业标准、建设部行业标准和交通运输部行业标准, 保障路面平整度和路基密实度, 确保路基整体稳定性和强度, 确保交通设施完好。道路功能定位为将石社区内部路网系统东西向城市支路, 与将石社区及根玉路、姜塘路、后底坑路形成微循环系统, 分流并承担周边居住区和工业区短距离交通。</p> <p>3. 计划 2018 年 12 月完工。</p> <p>(1) 前期设计、咨询工作: 2017 年 10 月-2018 年 4 月;</p> <p>(2) 施工发标、招标、开标: 2018 年 4 月-5 月;</p> <p>(3) 施工期: 2018 年 6 月-2018 年 12 月。</p>	<p>未完成</p>	<p>1. 预算情况。该项目 2018 年年初预算 351.52 万元, 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 277.55 万元, 预备费 73.97 万元; 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 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 277.55 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p> <p>2. 未完成原因: 由于 2018 年大中修项目批复于 2018 年 1 月下达, 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 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 180 个工作日, 约 270 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标底超出流程时间, 造成 2018 年 12 月 4 日才产生中标单位, 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p> <p>3. 整改措施: 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 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	---	------------	--

<p>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经初步分析,将石路(根玉路至后底坑路)大中修工程的实施将切实提高道路服务水平,改善片区交通环境,带来较大经济和社会效益。1.改善将石片区交通环境,有助于提升将石社区居民交通服务满意度。2.本项目为内部交通重要微循环道路,改善沿线居民生活、出行和居住环境,有助于带动街道其他产业发展,改善片区投资环境。3.该项目在减少拥挤效益、缩短里程效益和减少交通事故效率上都有较大促进作用。</p>	<p>未完成</p>	<p>1. 预算情况。该项目 2018 年年初预算 351.52 万元,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 277.55 万元,预备费 73.97 万元;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 277.55 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 2. 未完成原因:由于 2018 年中修项目批复于 2018 年 1 月下达,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 180 个工作日,约 270 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标底超出流程时间,造成 2018 年 12 月 4 日才产生中标单位,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 3. 整改措施: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	---	------------	---

填表人:唐海兵

联系电话:27403794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道路设施大中修工程（将石路（后底坑路-将塘路）大中修工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24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49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为顺利进场施工，并根据现场施工条件，完成具备施工面部分。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总造价 708.139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费 566.7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9.729 万元，预备费 52.41 万元。计划 2018 年支付前期费用（包括设计、预算编制、造价咨询等）及施工费 30%（按招标下浮后计算），总计 249.13 万元。			未完成	1. 预算情况。该项目 2018 年年初预算 249.13 万元，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 196.72 万元，预备费 52.41 万元；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 196.72 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 2. 未完成原因：由于 2018 年大中修项目批复于 2018 年 1 月下达，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 180 个工作日，约 270 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标底超出流程时间，造成 2018 年 12 月 4			

			<p>日才产生中标单位，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p> <p>3. 整改措施: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1. 数量目标: 将石路(后底坑路至姜塘路)大中修工程整修道路长度 0.74km, 为双向两车道, 路面结构为沥青及水泥路面, 预测道路高峰小时交通量: 2018 年为 712pcu/h, 2025 年为 864pcu/h. 道路单项设计通行能力为 616pcu/h. 其道路服务水平为 C 级, 处于稳定的交通流, 因此, 道路产出目标是合理的。</p> <p>2. 质量目标: 将石路为城市支路, 设计时速 20KM/小时, 道路设计标准参照国家行业标准、建设部行业标准和交通运输部行业标准, 保障路面平整度和路基密实度, 确保路基整体稳定性和强度, 确保交通设施完好。道路功能定位为将石社区内部路网系统东西向城市支路, 与将石社区及根玉路、姜塘路、后底坑路形成微循环系统, 分流并承担周边居住区和工业区短距离交通。</p> <p>3. 工作时效: 计划 2018 年 12 月完成。</p> <p>(1) 前期设计、咨询工作: 2017 年 10 月-2018 年 4 月;</p> <p>(2) 施工发标、招标、开标: 2018 年 4 月-5 月;</p> <p>(3) 施工期: 2018 年 6 月-2018 年 12 月。</p>	<p>未完成</p>	<p>1. 预算情况。该项目 2018 年年初预算 249.13 万元, 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 196.72 万元, 预备费 52.41 万元; 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 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 196.72 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p> <p>2. 未完成原因: 由于 2018 年中修项目批复于 2018 年 1 月下达, 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 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 180 个工作日, 约 270 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标底超出流程时间, 造成 2018 年 12 月 4 日才产生中标单位, 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p> <p>3. 整改措施: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经初步分析，将石路（后底坑路至姜塘路）大中修工程的实施将切实提高道路服务水平，改善片区交通环境，带来较大经济和社会效益。1. 改善将石片区交通环境，有助于提升将石社区居民交通服务满意度。2. 本项目为内部交通重要微循环道路，改善沿线居民生活、出行和居住环境，有助于带动街道其他产业发展，改善片区投资环境。3. 该项目在减少拥挤效益、缩短里程效益和减少交通事故效率上都有较大促进作用。</p>	<p>1. 预算情况。该项目2018年年初预算249.13万元，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196.72万元，预备费52.41万元；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196.72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p> <p>2. 未完成原因：由于2018年中修项目批复于2018年1月下，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180个工作日，约270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标底超出流程时间，造成2018年12月4日才产生中标单位，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p> <p>3. 整改措施：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	--	--

未完成

填表人：唐海兵

联系电话：27403794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道路设施大中修工程（振兴路大中修工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道路设施大中修工程（振兴路大中修工程）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62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27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度目标为根据现场施工条件，完成具备施工面部分，并计划于2018年12月完工。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总造价995.90万元，其中建筑安装费803.5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18.55万元，预备费73.77万元。计划2018年支付前期费用（包括设计、预算编制、造价咨询等）及施工费70%（按招标下浮后计算），总计627.05万元。			未完成	1. 预算情况。该项目2018年年初预算627.05万元，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553.28万元，预备费73.77万元；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553.28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 2. 未完成原因：由于2018年大中修项目批复于2018年1月下达，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180个工作日，约270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		

			<p>标底超出流程时间，造成 2018 年 12 月 4 日才产生中标单位。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p> <p>3. 整改措施：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p>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1. 数量目标：振兴路大中修工程整修道路长度 1.07km，为双向四车道，路面结构为复合路面，道路工程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改善工程、交通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等。预测道路高峰小时交通量：2018 年为 1227pcu/h，2025 年为 1809pcu/h。道路单项设计通行能力为 1496pcu/h。其道路设计服务水平为 C 级，处于稳定的交通流，因此，道路产出目标是合理的。</p> <p>2. 质量目标：将石路为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 30KM/小时，道路设计标准参照国家行业标准、建设部行业标准和交通运输部行业标准，保障路面平整度和路基密实度，确保路基整体稳定性和强度，确保交通设施完好。振兴路功能定位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内部路网系统南北向重要城市次支路；与公常路、红银路等道路形成微循环系统，分流并承担周边居民区和工业园短距离交通。</p> <p>3. 工作时效：计划 2018 年 12 月完成。</p> <p>（1）前期设计、咨询工作：2017 年 10 月-2018 年 4 月；</p> <p>（2）施工发标、招标、开标：2018 年 4 月-5 月；</p> <p>（3）施工期：2018 年 6 月-2018 年 12 月。</p>	<p>未完成</p>	<p>1. 预算情况。该项目 2018 年年初预算 627.05 万元，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 553.28 万元，预备费 73.77 万元；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 553.28 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p> <p>2. 未完成原因：由于 2018 年中修项目批复于 2018 年 1 月下达，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 180 个工作日，约 270 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标底超出流程时间，造成 2018 年 12 月 4 日才产生中标单位。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p> <p>3. 整改措施：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p>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经初步分析, 振兴路大中修工程的实施将切实提高道路服务水平, 改善片区交通环境, 带来较大经济和社会效益。1. 改善楼村片区交通环境, 有助于提升楼村社区居民交通服务满意度。2. 本项目为内部交通重要微循环道路, 改善沿线居民生活、出行和居住环境, 有助于带动街道其他产业发展, 改善片区投资环境。3. 该项目在减少拥挤效益、缩短里程效益和减少交通事故效率上都有较大促进作用。</p>	<p>未完成</p> <p>1. 预算情况。该项目2018年年初预算627.05万元, 其中建安费及其他费553.28万元, 预备费73.77万元; 由于项目当年无支付需求, 中期调减建安费及其他费553.28万元(预备费中期无法调减)。</p> <p>2. 未完成原因: 由于2018年大中修项目批复于2018年1月下, 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模式大中修工程管理相关工作程序要求, 施工招标需要时间约180个工作日, 约270个自然日。另施工图审查、预算和标底超出流程时间, 造成2018年12月4日才产生中标单位。导致无法按计划签订合同、进场施工及达到绩效目标。</p> <p>3. 整改措施: 已将情况反映至市局领导, 请市局领导协调相关部门优化有关流程。</p>
--	---	---

填表人: 唐海兵

联系电话: 27403794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72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728 万元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p>为优化光明新区道路交通组织、维护良好道路秩序，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存量)财政资金由市财政委批复。项目主要对 2018 年度光明区范围道路交通标志、标线、隔离设施、沙桶、各类指示器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护及抢修，对交通事故、人为等原因损坏或被盗的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修和完善，以保持各类交通设施的完好，并确保其处于有效使用状态，为道路的使用者提供完整、清晰的交通指引，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保驾护航。</p> <p>年度总预算为 2880 万元，用于完成光明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工作，确保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能得到及时修复，保持各类交通设施的完好。</p> <p>本项目是对光明区辖区内各类道路的标志、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护管理，通过道路巡查及时发现并按时修复受损的交通安全设施；同时组织实施相关道路的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作，整体提升道路的交通安全设施水平，为车辆使用者提供完整、清晰的交通指引。</p>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依据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量、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单价及道路等级、车流量、设施使用寿命等确定的维护周期进行测算。			已完成				

<p>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1. 数量目标: 2018 年度, 计划实施资金 2880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1728 万元, 本项目期望完成交通安全设施抢修案件 34770 宗, 实施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程 16 项, 施画标线约 15.25 万平方米、更换及翻新护栏 6452 米、安装隔离护栏及防爬网 2440 平方米、更换标志牌 3247 套、更换防护柱 2816 根、更换沙桶 1087 个。</p> <p>2. 质量目标: 满足交通安全设施相关国家和深圳地方标准、设计文件等技术标准要求及上级部门的有关技术规范和要求。</p> <p>3. 工作时效: 严格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深圳市交通管理设施养护操作规程(试行)》的流程规定: 交通安全设施损坏, 且影响道路通行的, 应立即安排抢修队伍到达现场, 做好围挡和交通疏导, 及时清除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 恢复道路通行。主干道到场修复时间为 30 分钟内, 次干道 40 分钟内, 城市支路 50 分钟内, 平均响应时长为 30 分钟, 平均修复时长为 60 分钟。</p>	<p>已完成</p>	
<p>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通过合理组织与管理, 降低交通安全设施维护成本, 达到最佳的资源配置, 力争资金使用经济合理, 通过对交通安全设施的合理设置及有效维护, 为市民提供清晰、准确的交通信息指引, 有效改善交通组织, 规范交通秩序, 提高道路通行率和安全性, 满足社会交通发展需要, 提升交通文明; 满足市民对深圳日益增长的城市景观环境, 为市民提供清晰、准确的交通信息指引、创造一个安全的交通环境; 确保媒体及市民对交通安全设施的投诉及各种建议能得到及时的处理, 提高社会公众及驾驶人员的满意度。</p>	<p>已完成</p>	

填表人: 李超

联系电话: 27401933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新增）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新增）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42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22 万元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p>为优化光明新区道路交通组织、维护良好道路秩序，2018 年度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新增）财政资金由市财政委批复。项目主要对 2018 年度光明区范围道路交通标志、标线、隔离设施、沙桶、各类指示器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护及抢修，对交通事故、人为等原因损坏或被盗的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修和完善，以保持各类交通设施的完好，并确保其处于有效使用状态，为道路的使用者提供完整、清晰的交通指引，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保驾护航。</p> <p>年度总预算为 703.3 万元，用于完成光明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工作，确保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能得到及时修复，保持各类交通设施的完好。</p> <p>本项目是对光明区辖区内各类道路的标志、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维护管理，通过道路巡查及时发现并按时修复受损的交通安全设施；同时组织实施相关道路的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作，整体提升道路的交通安全设施水平，为车辆使用者提供完整、清晰的交通指引。</p>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p>第一季度：完成 175.8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一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第二季度：完成 175.8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二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第三季度：完成 175.8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三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均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已完成				

	<p>第四季度：完成 175.8 万工程进度，并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按计划完成了第四季度有关交通安全设施巡查、保洁、抢修及完善四个部工作，并按合同要求做好相应的质量验收工作。</p>		
<p>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p>	<p>1. 数量目标：2018 年度，计划实施资金 703.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22 万元，本项目期望完成交通安全设施抢修案件 9770 宗，实施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程 2 项，施画标线约 2.25 万平方米、更换及翻新护栏 1452 米、安装隔离护栏及防爬网 1040 平方米、更换标志牌 747 套、更换防护柱 716 根、更换沙桶 787 个。</p> <p>2. 质量目标：满足交通安全设施相关国家和深圳地方标准、设计文件等技术标准要求及上级部门的有关技术规范和要求。</p> <p>3. 工作时效：严格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深圳市交通管理设施养护操作规程（试行）》的流程规定：交通安全设施损坏，且影响道路通行的，应立即安排抢修队伍到达现场，做好围挡和交通疏散，及时清除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恢复道路通行。主干道到场修复时间为 30 分钟内，次干道 40 分钟内，城市支路 50 分钟内，平均响应时长为 30 分钟，平均修复时长为 60 分钟。</p>	已完成	
<p>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通过合理组织与管理，降低交通安全设施维护成本，达到最佳的资源配置，力争资金使用经济合理，通过对交通安全设施的合理设置及有效维护，为市民提供清晰、准确的交通信息指引，有效改善交通组织，规范交通秩序，提高道路通行率 and 安全性，满足社会交通发展需要，提升交通文明；满足市民对深圳日益增长的城市景观环境，为市民提供清晰、准确的交通信息指引、创造一个安全的交通环境；确保媒体及市民对交通安全设施的投诉及各种建议能得到及时的处理，提高社会公众及驾驶人员的满意度。</p>	已完成	

填表人：李超

联系电话：27401933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2018年存量）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建安费（2018年存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项目周期	2018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56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61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按要求完成年度561万元预算支出，做好大鹏新区管养范围内的交通安全设施巡查维护、完善工作，及时保养维护，保障交通安全。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1、2018年3月20日支出111.5120万元 2、2018年5月31日支出111.5503万元 3、2018年7月30日支出27.54402万元 4、2018年8月17日支出255.4204万元 5、2018年11月23日支出54.6392万元				按要求完成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1、做好大鹏新区辖区内管养道路范围内交通安全设施日常巡查、保洁、应急抢险维护及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作，保障交通安全。 2、达到验收标准，正常投入使用，安全运营，符合《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GB5768-2009》、《道路交通管理设施抢修及完善工程施工指引》等标准规范要求。 3、工作时效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按要求完成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1、服务对象满意度：市民及媒体对交通设施维护工作评价达到满意。 2、社会效益：道路畅通情况，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 3、生态效益：道路景观，提高道路及周边设施环境的外观标准，满足市民对城区环境的审美要求。 4、经济效益：消除或减少交通设施各种病害影响。	按要求完成	
--	--	-------	--

填表人：骆超彬

联系电话：28398177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大中修工程建安费(2018年增量)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大中修工程建安费(2018年增量)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130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08万元	其它资金	0元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年度 3737.99 万元招标规模招标工作,并完成年度 1283 万元实际指标支付工作。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预计支出 0 万元; 第二季度预计支出 0 万元; 第三季度预计支出 520 万元; 第四季度预计支出 763 万元; 总计预计支出 1283 万元,支付率达 98%;			完成	已核减 25 万元指标。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完成 5 个大中修工程共 3737.99 万元招标规模招标工作。			完成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市民及媒体对大中修工程工作评价达到满意; 社会效益:道路畅通,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 生态效益:道路景观,提高道路及周边环境的外观标准,满足市民对城区环境的审美要求; 经济效益:消除或减少危险边坡及道路的安全隐患,确保市民出行安全。			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及招标工作				

填表人:黄向东

联系电话: 28398189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日常养护项目一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日常养护项目一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项目周期	2018年	项目属性	新增	620.09万元	延续	3590.28万元		
预算金额	4210.3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210.37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本项目已按计划完成，过程进展顺利，项目完成后有效提升道路设施面貌，以及道路设施稳定营运且状况良好，进一步服务民生，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1、单一成本：共4210.37万元。其中，日常巡查费52.39万元/年、日常保养费575.01万元/年、小修工程费3029.07万元/年、隧道日常保洁费274.09万元/年、隧道市政管理费32.12万元/年、监控中心人工费63.46万元/年、隧道电费184.23万元/年。 2、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安排：第一季度1148.28万元，第二季度1148.28万元，第三季度1148.29万元，第四季度765.52万元。			已按计划完成年度支付100%。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1、数量，市政道路（含县乡道）：总长度为142.01公里，总面积133.98万平方米，桥梁面积3.78万平方米，隧道长度9.99公里，隧道面积10.29万平方米。 2、质量，达到验收标准，正常投入使用，安全运营：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制度汇编》规定的内容、要求及检查考核办法等。 3、工作时效，管养时间：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按要求完成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1、服务对象满意度：市民及媒体对道路（隧道）设施日常养护工作评价达到满意。 2、社会效益：道路畅通情况，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市民出行安全。 3、生态效益：道路景观，提高道路及周边设施环境的外观标准，满足市民对城区环境的审美要求。 4、经济效益：消除或减少交通设施各种病害影响。			按要求完成				

填表人：黄克波、林炳新

联系电话：28398197、28439576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重大项目推进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重大项目 推进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建设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462	其中： 财政拨款	462		其它 资金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通过劳务派遣服务招聘一批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高质量的完成各项任务。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 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年度安排预算 462 万元, 年中调减 42 万元, 计划年度执行 396 万元。			94%	人员离职, 新聘人员未及时到位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新聘重大项目管理人员 43 人, 业务完成优良率 100%, 业务完成及时率 100%			新聘重大项目管理人员 36 人, 业务完成优良率 100%, 业务完成及时率 100%	人员离职, 新聘人员未及时到位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填表人：李启瑞

联系电话：82787143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名称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周期	2018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083.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83.03万元	其它资金	无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p>1. 按照规定时间(即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并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检测项目。</p> <p>2. 按照规定时间(即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并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合同规定内容。</p>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p>(1) 原材料: 第一季度预计支出16万元, 第二季度预计支出34万元, 第三季度预计支出40万元, 第四季度预计支出25.7万元。</p> <p>(2) 现场: 第一季度预计支出60万元, 第二季度预计支出150万元, 第三季度预计支出148万元, 第四季度预计支出84万元。</p> <p>(3) 桩基: 第一季度预计支出14万元, 第二季度预计支出21万元, 第三季度预计支出22.1万元, 第四季度预计支出10万元。</p> <p>(4) 主要成品、半成品: 预计在第二季度预计支出258.8万元。</p> <p>(5) 专业技术人员聘用费: 提供充足的专业人员, 约20人, 费用200万元/年。</p>			已完成 99.94%	实际施工项目及抽检情况因素的不确定性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p>(1) 数量: 原材料8265单位, 现场5000单位, 桩基6290单位, 成品、半成品1028单位;</p> <p>(2) 质量: 监督施工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不合格或有质量问题的抽检第一时间上报处理;</p> <p>(3) 时效: 工作量于2018年12月31日完成。</p> <p>(4) 聘用专业技术人员20人。</p>			100%	督促及时提交检测报告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1)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提升、投诉率降低。 (2)社会效益: 通过日常监督检查和各类专项质量大检查活动, 切实起到了保障建设工程项目质量。 (3)生态效益: 整洁、美观, 舒适的道路环境, 整体规划度提升。 (4)经济效益: 有助于为政府项目把好质量关, 避免因质量问题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00%	加大检查力度, 创新工作方法, 提高服务质量。
--	--	------	-------------------------

填表人: 周世浩、梁冬燕

联系电话: 82563115、82563109

2018 年高速公路运行监测和数据采集服务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

项目名称	2018 年高速公路运行监测和数据采集服务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都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225 万	其中： 财政拨款	225 万	其它 资金	零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完成广深、博深、南光、沿江、水官五条高速公路 9 个微波监测点的前端布设及后端系统功能升级，并提供相应年限的实时车流车速监测数据和分析报告。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 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单位成本：249850 元（按每个点位计算） 总成本：2248650 元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2018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完成总资金 60%使用，2018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1 月完成总资金 20%使用，2018 年 12 月完成总资金 20%使用。			已按照进度完成所有金额使用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提供新增 9 个微波检测点位车流车速实时监测数据及节假日分析报告（2 份）。 质量：提供的数据能满足实时监测要求，稳定向系统传输数据。 工作时效：100%按项目完成时效进行。			已完成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满意度：满意 社会效益：实现新增 9 个高速公路主线断面车流车速的实时监测；进一步加强高速公路信息化监管水平，辅助政府部门制定决策提供支撑。	已完成	
--	---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12328 综合交通资讯平台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12328 综合交通资讯平台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交通信息咨询服务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463.53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63.53 万元		其它 资金	0.00 万元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p>深圳市交通信息服务中心 12328 交通资讯平台项目的话务接听部分于 2018 年 7 月 1 日被整合后，该项目保留除 12328 热线接听服务外的其他日常工作，主要包含转办件后台处理、知识库构建及维护、业务培训、失物招领和数据统计分析等，服务水平按业务能力、服务保障、知识库运维服务等须达各项考核指标要求。项目拟投入人员不少于 50 人。</p>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 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 位成本、 总成本、 年度资金 使用进度 安排)	<p>该项目中标金额为 794.62 万元，服务期为 2018 年 6 月 9 日零时至 2019 年 6 月 8 日 24 时止。2018 年度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535.72 万元，年中调整为 463.53 万元。6 月完成项目首付款支付，即合同总额的 25%，9 月支付合同金额的 33.33%，合计年度支付合同金额的 58.33%，共 463.53 万元。合同金额中剩余的 331.09 万元结转至 2019 年。</p>			已完成				
产出目标 (包括提 供的公共 产品和服务 的数量、 质量、 工作时效 等)	<p>提供 12328 交通资讯平台项目 12 个月的运营服务（含转办件后台处理、知识库构建及维护、业务培训、失物招领和数据统计分析等）、通信服务、设备维护，并负责管理运营，达到各项工作指标要求，例如窗口平均等候时长 ≤ 15 分钟、工单受理及时率 100%、办理准确率 100%、回复准确率 100%、回访覆盖率 ≥ 30% 等。</p>			已完成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强化我市交通运输资讯服务功能, 及时受理群众对交通行业的咨询投诉、建议举报等, 协助解决群众诉求; 为乘坐深圳市内出租车的市民提供失物查找服务, 尽可能挽回或减少市民经济损失; 窗口服务满意率达 98% 以上, 投诉处理满意率 $\geq 95\%$ 等。	已完成	
--	--	-----	--

填表人: 罗宇兰

联系电话: 13824325594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3. 12328 综合交通资讯平台项目共 2 条指标, 项目预算金额 918.38 万元, 其中当年支付指标 535.72 万元。因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及市信访局下发文件要求, 2018 年 7 月 1 日起, 所有部门热线平台的接听服务团队纳入 12345 接听服务团队统一管理, 以及招标核减, 项目当年支付指标调整为 463.53 万元。

2018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竞价服务费	项目类别	常规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延续		
预算金额	33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300 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根据《深圳市小汽车增量调控管理实施细则》第 10 条规定：增量指标以 12 个月为一个配置周期，每个周期内普通小汽车增量指标以竞价方式配置额度为 4 万个，额度按月分配，其中：个人 35,200 个，单位 4,800 个。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单位投入总成本：3,000 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2018 年 1-9 月按市政府批复（办文编号：B201812660）支付：2229.2 万元；2018 年 10-12 月按竞价服务合同支付：718 万元			已完成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产出目标：每月进行 1 期竞价活动，全年共计 12 期，每一次竞价指标数 3,333 个，其中：个人 2933 个指标，单位 400 个指标。每月竞价活动公平、公正、公开平稳有序进行。			2018 年度实际成交竞价指标数：39965 个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小汽车调控是为更公正发放号牌指标，调节汽车增长和更新。目前，我市小汽车调控管理按预期高效开展，严格依法、规范运作成为常态。		
--	---	--	--

填表人：饶秋玲

联系电话：83585863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引航站交通艇购置建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引航站交通艇购置建造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待定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4762.3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762.31万元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购置引航站交通艇3艘总预算4762.31万元,18年度预算支出3333.62万元。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购置引航站交通艇3艘总预算4762.31万元,18年度预算支出3333.62万元。			未实施	项目废标(详见“关于引航站交通艇购置项目废标说明”)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引航站交通艇3艘			未实施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减轻到港船舶水上交通费支出,加快引航工作效率			未实施				

填表人: 李伟业

联系电话: 83797326

行业及窗口辅助管理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原深圳市港航和货运交通管理局

项目名称	行业及窗口 辅助管理服务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原深圳市港航和货运交通管理局					
项目周期	2018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477.261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77.261万 元	其它 资金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辅助完成局2018年工作任务。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 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 位成本、 总成本、 年度资金 使用进度 安排)	<p>一、成本：劳务费477.261万元，具体目标为：一是40名劳务派遣人员辅助4个行政服务窗口开展营运车辆年审及日常业务办理工作，全年办理业务约386891单。二是40名劳务派遣人员辅助开展行业管理：具体为道路货运行业企业约12979家，营运货运车辆171995辆；道路危险品运输企业73家，营运货运车辆1794辆；机动车维修企业2410家；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行业企业（驾校）39家，教练车5958辆的日常安全监管。</p> <p>二、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项目起始时间为2018年4月1日，目标：年度收支平衡。 1. 第二季度支付159.087万元； 2. 第三季度支付159.087万元； 3. 第四季度支付159.087万元。</p>				<p>一、支付劳务费477.261万元，辅助完成履职事项。 二、按时执行。</p>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一、数量目标: 完成考核期工作任务。 二、质量目标: 考核合格。 三、工作时效: 按劳务派遣协议, 季度支付经费。	一、已完成考核任务。 二、考核合格。 三、按季度支付。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一、完成单位履职任务。 二、辅助工作人员自我评价满意。	一、已完成履职任务。 二、辅助工作人员自我评价满意。	

填表人: 谢文华

联系电话: 25266956

备注: 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 建议从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 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

	<p>施，落实整改资金，落实时间进度，落实责任人），对整改复查发现遗留的安全隐患要求企业进一步整改，隐患整改率要达 100%，做到隐患不留死角，形成闭环。</p> <p>3. 参与专项检查和事故调查（事故责任倒查）等工作。合同期间，根据要求，派出专业技术人员，以安全专家身份，参与我市交通运输重点领域相关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如重要时刻、重点时段、重要作业场所等），以及协助事故调查（事故责任倒查）相关工作。</p> <p>4. 编制报告。专家检查小组以明查，或暗访（突击检查、飞行检查）方式，不定期、不定时间、不预先通知，选择上述 10 个重点领域中有代表性的企业，实施安全督查检查专项行动。检查行动结束后，编制《2018 年深圳市交通运输企业安全风险管控及暗查暗访专项行动情况汇总报告》。</p>	<p>实施过程相关资料文本（包括《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督查表》扫描件、签到表扫描件、存在问题对应照片等）。</p>	
<p>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p>	<p>遵循“专业、公正、科学、严谨”原则，在安全应急处领导指挥下，在市局属各责任单位的大力支持和相关企业的密切配合下，项目团队具体实施本项目工作。从 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2 月，项目团队派出 1358 人次安全专家深入现场，开展了包括综合督查、专项检查（陪同局领导、2019 年春运等重要节假日）、暗查暗访、事故责任倒查等，共计 650 家（次）企业，排查出 1649 项安全隐患，隐患数量较去年下降了 14.8%。项目专家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现场指导相关企业进行隐患整改。市交通运输局把牢红线意识，坚持底线思维，以防范遏制安全生产事故为重点，狠抓源头、强化监管、整治隐患，全年交通运输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自 2015 年以来，我市交通运输行业经过连续四年的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安全隐患数量逐年下降。</p>	<p>通过督查检查，使得各生产经营单位增强了安全意识、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交通运输行业安全运行。</p>	

填表人：孟磊

联系电话：83168120

-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数据，建议从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库中导出，并对照本表各栏目分析填列。